

南昌市科学技术协会 南昌市教育局

文件

洪科协字〔2023〕16号

关于举办南昌市首届科学嘉年华 -青少年科技征文大赛的通知

各县(区)科协、教体局、开发区科创局(经发局)、教育事业发展中心、湾里管理局经发办、教体办,各局属学校、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、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:

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落实《南昌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(2021-2025年)》,进一步培养青少年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,激发青少年讲科学、爱科学、学科学、用科学的热情。南昌市科学技术协会、南昌市教育局决定举办南昌市第一届科学嘉年华-青少年科技征文大赛,现将

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大赛时间

2023年3月-4月

二、参加对象

全市初中、小学在校学生

三、主办单位

南昌市科学技术协会、南昌市教育局

四、征文主题

好奇·想象·探求

五、征文要求

（一）参赛作品自拟标题，内容积极向上。

（二）从科技发展带来的巨大变化、身边生活点滴感受与体验入手，重点关注身边的科技、生活中的科技，描绘科技带来美好生活的情怀和梦想，探索科技的奥秘。

（三）采用或阐述的科学原理、概念、技术应做到准确、清晰，通俗易懂，鼓励张扬个性、大胆想象、创新思维，将科学性和科幻性相互融合，提高探索科学的想象力、创造力。

（四）语言准确、生动，条理清晰，富有逻辑性。

（五）格式要求：标题，宋体2号加粗；正文仿宋3号。另附封面，需注明学校、年级、姓名、指导老师、文章题目。

六、时间安排

（一）征文时间（3月31日前）：各单位按照活动方案要求组织参与征文大赛。参赛征文须在3月31日前由各负责单位统一填写《南昌市首届科学嘉年华-青少年科技征文大赛报名表》（见附件）与征文打包报送至电子邮箱（3027228919@qq.com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（二）评选时间（4月1日-5日）：采取专家评委审阅征文稿形式进行。

（三）公示时间（4月6日-10日）：获奖名单在南昌市科学技术协会官网上公示。

（四）表彰奖励（4月13日-4月23日）：颁发获奖证书，同时组织一、二等奖获奖学生开展“科普游园会”，免费参观体验南昌市科普教育基地。

七、评审标准

- （一）选题是否新颖独特；
- （二）知识点的阐述是否准确；
- （三）文笔是否流畅；
- （四）趣味性和可读性；
- （五）创作手法的运用；
- （六）想象力及创意能力。

八、奖项设置

本次征文活动设小学组一等奖 10 名、二等奖 15 名、三等奖 30 名；初中组一等奖 10 名、二等奖 15 名、三等奖 30 名。

九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每位学生只能申报一篇文章参赛。来稿不得抄袭，不得侵犯他人著作权，否则将取消参赛资格，并通报作者所在学校。严重违法者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。

（二）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作品内容质量，注意导向把关。要对文章内容进行严格审核，确保文章健康向上，确保文章独立原创。

（三）各县区、开发区、湾里管理局上报征文 16 篇（其中初中 8 篇，小学 8 篇），各局属学校、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、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上报征文不超过 6 篇。

（四）征文大赛系纯公益性科普活动，不收取任何参赛费、评审费、证书工本费等。

（五）联系方式：

市科协 万凯敏 0791-83986951

市教育局 熊元旦 13077942395

附件：南昌市首届科学嘉年华-青少年科技征文大赛报名表

〔此页无正文〕



2023年3月1日

